附件：

中山市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1年半年度财务报告
（未经审计）

目录

1、合并资产负债表	1-2页
2、合并利润表	3页
3、合并现金流量表	4页
4、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5-6页
5、母公司利润表	7页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8页
7、财务报表附注	9-60页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中山市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1年6月30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八、（一）	2,675,909,449.48	1,294,285,978.0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八、（二）	5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八、（三）		400,125.23
应收账款	八、（四）	136,030,293.52	135,194,722.94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八、（五）	7,143,566.29	80,292,229.72
其他应收款	八、（六）	343,442,020.23	278,909,902.26
存货	八、（七）	237,434,675.09	212,845,327.98
合同资产	八、（八）	3,509,934.00	3,509,934.0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八、（九）	208,725,962.13	158,312,551.91
流动资产合计		**3,662,195,900.74**	**2,163,750,772.0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八、（十）	593,742,230.00	546,137,359.9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八、（十一）	356,976,833.92	356,976,833.9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八、（十二）	1,219,620,000.00	917,37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八、（十三）	4,560,331,400.00	4,560,331,400.00
固定资产	八、（十四）	52,751,034.02	55,678,298.23
在建工程	八、（十五）	15,568,923,118.74	14,570,274,134.3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八、（十六）	32,084,282.20	
无形资产	八、（十七）	95,229,910.85	522,770,564.33
开发支出	八、（十八）	16,704,036.72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八、（十九）	9,315,132.62	4,627,958.02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八、（二十）	3,451,283.09	3,655,972.74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八、（二十一）	10,025,275,957.91	10,025,129,746.59
非流动资产合计		**32,534,405,220.07**	**31,562,952,268.10**
资产总计		**36,196,601,120.81**	**33,726,703,040.16**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何汉华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中山市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1年6月30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八、（二十二）		418,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八、（二十三）	945,414,318.53	825,313,273.37
预收款项	八、（二十四）	282,570.69	567,839.60
合同负债	八、（二十五）	15,240,195.88	15,881,636.73
应付职工薪酬	八、（二十六）	27,151,001.24	43,202,474.11
应交税费	八、（二十七）	2,929,980.23	15,085,526.79
其他应付款	八、（二十八）	9,536,828,059.93	8,095,296,881.98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八、（二十九）	681,061,363.24	1,018,203,384.14
其他流动负债	八、（三十）	6,889,516.42	4,344,816.81
流动负债合计		**11,215,797,006.16**	**10,435,895,833.5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八、（三十一）	2,591,275,118.75	2,042,400,125.00
应付债券	八、（三十二）	1,000,000,000.00	30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八、（三十三）	28,100,388.10	
长期应付款	八、（三十四）	3,163,368,680.20	2,725,078,578.3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八、（二十）	813,543,197.93	813,543,197.9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596,287,384.98**	**5,881,021,901.31**
负债合计		**18,812,084,391.14**	**16,316,917,734.84**
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八、（三十五）	2,917,187,310.56	2,917,187,310.56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八、（三十六）	11,927,593,574.97	11,927,593,574.9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634,891,398.71	1,634,891,398.71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八、（三十七）	89,572,468.60	89,572,468.6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八、（三十八）	786,187,066.99	813,363,938.1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7,355,431,819.83**	**17,382,608,690.97**
少数股东权益		**29,084,909.84**	**27,176,614.35**
股东权益合计		**17,384,516,729.67**	**17,409,785,305.32**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36,196,601,120.81**	**33,726,703,040.16**

法定代表人：王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何汉华

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中山市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1年6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1年半年度	2020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36,140,469.05**	**103,272,427.42**
其中：营业收入	八、（三十九）	136,140,469.05	103,272,427.42
二、营业总成本		**161,931,564.01**	**124,106,261.14**
其中：营业成本	八、（四十）	92,668,752.12	64,278,370.03
税金及附加		278,738.59	449,050.73
销售费用	八、（四十一）	3,493,522.43	4,526,088.19
管理费用	八、（四十一）	40,413,993.17	27,811,674.53
研发费用	八、（四十一）	2,506,674.60	2,513,942.87
财务费用	八、（四十一）	22,569,883.10	24,527,134.79
其中：利息费用		28,146,224.66	28,444,524.46
利息收入		5,727,904.32	3,968,732.66
加：其他收益	八、（四十二）	178,735.06	479,641.7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八、（四十三）	549,246.57	2,744,804.7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八、（四十四）	-496,087.2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八、（四十五）		-540,131.4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八、（四十六）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5,559,200.59**	**-18,149,518.66**
加：营业外收入	八、（四十六）	268,682.34	2,907,018.04
减：营业外支出	八、（四十七）	656,187.70	463,966.5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5,946,705.95**	**-15,706,467.14**
减：所得税费用	八、（四十八）	1,771,869.71	3,033,599.3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7,718,575.66**	**-18,740,066.48**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27,718,575.66	-18,740,066.48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7,718,575.66	-18,740,066.48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27,718,575.66**	**-18,740,066.48**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7,176,871.14	-18,522,471.86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541,704.52	-217,594.6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7,718,575.66**	**-18,740,066.4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7,176,871.14	-18,522,471.8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41,704.52	-217,594.62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王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何汉华

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中山市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1年6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1年半年度	2020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4,321,164.35	129,721,309.61
收到的税费返还		9,329.31	17,220.0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2,750,747.52	21,832,749.2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7,081,241.18**	**151,571,278.8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9,686,029.07	50,905,335.5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3,190,408.06	41,382,278.1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712,578.55	36,477,379.7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2,710,004.23	35,357,593.7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7,299,019.91**	**164,122,587.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217,778.73**	**-12,551,308.3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56,556,621.5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127,331.32	510,885.9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8,000,000.00	12,109,583.7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1,127,331.32**	**369,177,091.1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24,925,590.06	1,587,321,778.75
投资支付的现金		422,400,000.00	105,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0,280,000.00	492,111,287.3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37,605,590.06**	**2,184,433,066.1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46,478,258.74**	**-1,815,255,974.9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45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45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695,179,322.00	418,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69,076,424.11	1,836,398,751.2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66,705,746.11**	**2,254,398,751.2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19,183,370.24	168,6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18,648,924.58	324,170,904.4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50,553,942.36	229,059,275.9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88,386,237.18**	**721,830,180.3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78,319,508.93**	**1,532,568,570.8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81,623,471.46**	**-295,238,712.4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94,285,978.02	1,416,251,539.0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75,909,449.48**	**1,121,012,826.66**

法定代表人：王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何汉华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中山市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1年6月30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414,147,393.74	762,647,632.45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其他应收款		253,785,728.91	347,671,112.04
存货			
合同资产		3,509,934.00	3,509,934.0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91,773,509.32	142,688,720.56
流动资产合计		**2,863,216,565.97**	**1,256,517,399.0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892,464,447.51	2,852,664,447.5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53,976,833.92	353,976,833.9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219,620,000.00	917,37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4,560,331,400.00	4,560,331,400.00
固定资产		985,858.13	1,052,915.26
在建工程		15,511,492,852.91	14,121,800,843.0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88,523,631.98	515,439,035.5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23,434.15	647,944.88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8,707,478,888.21	8,703,741,997.46
非流动资产合计		**33,335,397,346.81**	**32,027,025,417.59**
资产总计		**36,198,613,912.78**	**33,283,542,816.64**

法定代表人：王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何汉华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中山市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1年6月30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18,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765,456,252.28	653,870,488.52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6,026,989.63	10,971,953.78
应交税费		128,965.79	306,441.79
其他应付款		9,965,166,781.98	8,245,606,948.38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70,550,000.00	1,011,695,915.00
其他流动负债		198,675.51	
流动负债合计		**11,407,527,665.19**	**10,340,451,747.4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591,295,118.75	2,042,400,125.00
应付债券		1,000,000,000.00	30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3,149,893,407.00	2,705,714,085.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813,543,197.93	813,543,197.9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554,731,723.68**	**5,861,657,407.93**
负债合计		**18,962,259,388.87**	**16,202,109,155.40**
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917,187,310.56	2,917,187,310.56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1,923,593,574.97	11,923,593,574.9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634,891,398.71	1,634,891,398.71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89,572,468.60	89,572,468.6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671,109,771.07	516,188,908.40
股东权益合计		**17,236,354,523.91**	**17,081,433,661.24**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36,198,613,912.78**	**33,283,542,816.64**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利润表

编制单位：中山市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1年6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1年半年度	2020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11,673,283.40**	**4,644.52**
其中：营业收入	十二、（四）	11,673,283.40	4,644.52
二、营业总成本		**41,744,825.45**	**28,726,218.36**
其中：营业成本	十二、（四）	11,380,452.51	
税金及附加		11,900.00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3,178,587.41	281,814.33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27,173,885.53	28,444,404.03
其中：利息费用		28,146,224.66	28,444,404.03
利息收入		972,339.13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二、（五）	185,126,433.94	6,202,68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益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55,054,891.89**	**-22,518,893.84**
加：营业外收入			2,234,099.03
减：营业外支出		134,000.00	55.2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54,920,891.89**	**-20,284,850.03**
减：所得税费用		29.22	30.1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4,920,862.67**	**-20,284,880.1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4,920,862.67	-20,284,880.1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七、综合收益总额		**154,920,862.67**	**-20,284,880.14**

法定代表人：王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何汉华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中山市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1年6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1年半年度	2020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782,402.86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14,159.48	250.4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596,562.34**	**250.4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67,128.11	286,000.0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499.0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929.08	20,992,207.0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8,150.00	2,405.2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12,706.19**	**21,280,612.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83,856.15**	**-21,280,361.7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5,182,953.0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85,126,433.9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5,126,433.94**	**15,182,953.0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93,571,059.33	913,874,831.29
投资支付的现金		342,050,000.00	6,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35,621,059.33**	**919,874,831.2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50,494,625.39**	**-904,691,878.2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695,179,322.00	418,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63,044,692.39	2,028,944,538.5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258,224,014.39**	**2,446,944,538.5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61,250,921.25	168,6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0,353,009.58	320,937,426.9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36,209,553.03	847,048,783.8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67,813,483.86**	**1,336,586,210.7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90,410,530.53**	**1,110,358,327.8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51,499,761.29**	**184,386,087.8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62,647,632.45	617,901,920.3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14,147,393.74**	**802,288,008.16**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中山市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1年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企业的基本情况

中山市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经中山市人民政府中府办复【2007】80号文批准，由中山市公有资管理委员会出资成立，于2007年6月28日在中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总部位于广东省中山市。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2000663372163C的企业营业执照，注册资本291,718.73万元，投资者变更为中山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组织结构：本公司实行董事会下的总经理负责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是董事会，董事会成员为5人，其中股东代表4人，由股东委派或更换；职工董事1人，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董事会设董事长1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由总经理担任。公司设监事会，监事会由5人组成，其中股东代表3人，由股东委派，职工监事2人，由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产生。公司设总经理1人，副总经理若干人，董事会成员可兼任总经理。本公司法定代表人：王强

本公司注册地址：中山市东区起湾道竹苑广场三楼19-25轴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市属公路、桥梁等交通基础设施的投资、融资建设、收费、维护、经营管理、以及交通基础设施相关配套产业的物业开发、经营；开展土地、房屋征收工作的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公司实质控制人：中山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发布、财政部令第76号修订）、于2006年2月15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42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21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及2021年上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二）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三）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和投资性房地产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四）企业合并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

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四、（五）、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四、（十三）“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五）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

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四、（十三）"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四、（九）"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

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四、（十三）、2、（4））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六）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四、（十三）、2、（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八）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1）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2）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所有者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公司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九）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⑴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⑵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⑶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⑴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⑵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

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4、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输入值。

7、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

减。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公司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8、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租赁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此外，对合同资产及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⑴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含合同资产等其他适用项目，下同）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而采用未来12月内或者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金额为基础计量损失准备。

⑵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公司采用未来12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⑶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⑷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公司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5、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⑴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和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而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或者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确定组合的依据

应收账款：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应收账款：	
组合 1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组合 2	本组合为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组合 1，本公司采用账龄分析法计量应收账款的减值准备，并以违约损失率为基础计算其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 2，除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外，一般不计提坏账准备。

⑵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确定组合的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账龄组合
组合 2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3	其他组合（应收政府部门往来、预估尚未结算的应收款、市国资委属下企业款项、员工借款、押金保证金）

组合 1 为账龄组合，坏账准备计提的方法与应收账款相同。

组合 2，除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外，一般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3，采用单项评估的方法计提坏账准备，除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外，一般不计提坏账准备。

⑶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果资产负债表日应收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小于该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账面金额，则应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本公司向金融机构以不附追索权方式转让应收款项的，按交易款项扣除已转销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套期工具

为规避某些风险，本公司把某些金融工具作为套期工具进行套期。满足规定条件的套期，本公司采用套期会计方法进行处理。本公司的套期包括公允价值套期、现金流量套期以及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套期。

（十一）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1、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1）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 3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2）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定依据、计提方法

①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划分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按关联方是否纳入合并范围划分组合
其他组合（应收政府部门往来、预估尚未结算的应收款、市国资委属下企业款项、员工借款、押金保证金）	对有客观证据证明不存在减值的应收款不计提坏账准备

②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计提方法

按组合方式实施减值测试时，坏账准备金额系根据应收款项组合结构及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欠款的能力）按历史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与预计应收款项组合中已经存在的损失评估确定。

不同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项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对列入合并范围内母子公司之间的无收回风险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其他组合（应收政府部门往来、预估尚未结算的应收款、市国资委属下企业款项、员工借款、押金保证金）	个别认定法

a. 组合 1，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计提方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	5
1-2 年	20	20
2-3 年	30	30
3-4 年	50	5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③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对应收票据和预付款项以及长期应收款，公司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

2、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本公司向金融机构以不附追索权方式转让应收款项的，按交易款项扣除已转销应收账款的账面价

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及自制半成品、周转材料、产成品、库存商品、开发成本、工程施工成本等。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原材料发出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开发成本在开发产品完工后，按销售面积占可售面积的比例进行结转；库存商品、工程施工成本发出采用个别计价法。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十一）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九）“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

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四、（五）、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

结转当期损益。

3、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二十）“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十二）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此外，对于本公司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或类似机构）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

1、投资性房地产所在地有活跃的房地产交易市场。

2、本公司能够从房地产交易市场上取得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市场价格及其他相关信息，从而对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作出合理的估计。

3、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进行估计时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主要不确定因素为：

本公司不对投资性房地产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在资产负债表日以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调整其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确定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时，参照活跃市场上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现行市场价格；无法取得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现行市场价格的，参照活跃市场上同类或类或类似房地产的最近交易价格，并考虑交易情况、交易日期、所在区域等因素，从而对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作出合理的估计；或基于预计未来获得的租金收益和有关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其公允价值。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时，按照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计价，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小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大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以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作为自用房地产的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转换为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转换为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日的公允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

入当期损益。

（十三）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固定资产的分类、计价方法及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折旧方法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折旧方法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10	4.50
公路资产	年限平均法	5-20		5-20
机器设备及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5－10	9－31.67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10	5－10	9－19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4－10	5	9－23.75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二十）“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及计价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

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十四）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1、在建工程的计量

在建工程以实际成本计价，并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作固定资产。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或占用了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利息以及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根据其发生额予以资本化。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时点

在建工程按各项工程所发生的实际支出核算，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作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手续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原估计值进行调整。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或占用了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利息以及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根据其发生额予以资本化。

3、在建工程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公司在年末对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如果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了减值，则计提减值准备。在建工程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存在以下一项或若干项情况时，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3年内不会重新再开工的在建工程。

（2）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企业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

（3）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

（十五）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

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十六）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确认及计价方法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2、无形资产的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本公司具体摊销如下：

项目	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50	年限平均法
软件	3-5	年限平均法

3、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其中，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如意在获取知识而进行的活动，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的应用研究、评价和最终选择，材料、设备、产品、工序、系统或服务替代品的研究，新的或经改进的材料、设备、产品、工序、系统或服务的可能替代品的配制、设计、评价和最终选择等；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如生产前或使用前的原型和模型的设计、建造和测试，不具有商业性生产经济规模的试生产设施的设计、建造和运营等。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4、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二十）“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十七）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十八）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商誉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

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

（十九）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及设定受益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二十）应付债券

本公司发行的非可转换公司债券，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扣除相关交易费用），作为负债处理；债券发行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债券面值总额的差额，作为债券溢价或折价，在债券的存续期间内按实际利率于计提利息时摊销，并按借款费用的处理原则处理。

本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在初始确认时将负债和权益成份进行分拆，分别进行处理。首先确认负债成份的公允价值并以此作为其初始确认金额，其次按照该可转换公司债券整体发行价格（扣除相关交易费用）扣除负债成份初始确认金额后的金额确定权益成份的初始确认金额。

（二十一）预计负债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

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二）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1、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区分

本公司发行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作为权益工具：

（1）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2）如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则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则本公司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除按上述条件可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以外，本公司发行的其他金融工具应归类为金融负债。

本公司发行的金融工具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按照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确认为一项负债，按实际收到的金额扣除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后的金额，确认为"其他权益工具"。发行复合金融工具发生的交易费用，在负债成分和权益成分之间按照各自占总发行价款的比例进行分摊。

2、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会计处理方法

归类为金融负债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参见本附注四、（十七）"借款费用"）以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归类为权益工具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公司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相关交易费用亦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二十三）收入

1、本公司的收入主要来源于如下业务类型：

（1）检测评估

（2）管线工程

（3）项目管理

（4）节能服务

（5）建材销售业务

（6）土地及物业租赁托管业务

2、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

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公司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3、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1）检测评估：双方签订合同，按合同约定的时间和金额，分期确认收入。

（2）管线工程：双方签订合同，构成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的确认按按投入产出法。不符合按进度确认的，按时点确认，工程完工且工程量经对方确认，在取得经客户确认的验收证明后确认收入。

（3）项目管理：双方签订合同，构成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的确认按按投入产出法。不符合按进度确认的，按时点确认，工程完工且工程量经对方确认，在取得经客户确认的验收证明后确认收入。

（4）节能服务：双方签订节能服务合同。节能服务（EMC）业务收入采用合同效益分享方式确认收入，即合同双方按约定的节能效益约定比例分享收益，公司以约定的当期节能效益分成确认为当期收入。

EMC 节能效果是根据基准年用电量与实际年用电量的差额为基准来计算，基准年用电量是项目改造前经双方指定的 12 个月及改造范围内所有路灯供电系统的用电量。节电效益计算公式：年节电效益=年节省电量*当年电费单价；年节省电量=基准年用电量-实际年用电量。公司根据合同约定的上述计量方法确定 EMC 能源管理模式每季度实际产生的节能效益并按约定的分成比例确认收入。

（5）建材销售业务：双方签订合同，按合同约定交付产品，在取得经客户确认的送货单后确认收入。

（6）土地及物业租赁托管业务：双方签订合同，按合同约定的时间和金额，分期确认收入。

（二十四）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

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等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 （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和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当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时，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①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二十五）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

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六）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二十七）租赁

（1）租入资产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并在租赁期内分别确认折旧费用和利息费用。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计入当期费用。

A、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①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②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③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④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使用权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对于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

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预计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对于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相关规定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进行会计处理。

B、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①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③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④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⑤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财务费用。该周期性利率是指公司所采用的折现率或修订后的折现率。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本公司对续租选择权、终止租赁选择权或者购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的，则按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当实质租赁付款额、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或者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的，则按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出租资产的会计处理

A、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相同的确认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B、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

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本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入账价值中。

（二十八）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无论公允价值是可观察到的还是采用估值技术估计的，在本财务报表中计量和/或披露的公允价值均在此基础上予以确定。

1、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本公司本年末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主要包括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投资性房地产。

2、估值技术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时，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使用其中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相一致的方法计量公允价值，充分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前情况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计量基于输入值的可观察程度以及该等输入值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的重要性，被划分为三个层次：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活跃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量和交易频率足以持续提供定价信息的市场。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二层次输入值包括:（1）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2）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3）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包括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收益率曲线、隐含波动率、信用利差等。（4）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不可观察输入值，本公司只有在相关资产或负债不存在市场活动或者市场活动很少导致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

本公司在以公允价值计量资产和负债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

3、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应当计入当期损益还是其他综合收益等会计处理问题，由要求或允许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计量或披露的其他相关会计准则规范，参见本附注四中其他部分相关内容。

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一）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18 年 12 月发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本公司选择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本公司根据首次执行的累计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

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在新租赁准则下，本公司具体会计政策见附注四（二十七）。

（二）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 2021 年上半年度无应披露的会计估计变更等事项。

（三）重要前期差错更正

本公司 2021 年上半年度无应披露的重要前期差错更正等事项。

六、税项

（一）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5%、6%、16%、13%、9%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5%、7%计缴。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3%计缴。
地方教育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2%计缴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25%计缴。
土地使用税	按使用土地面积计缴，城区 12 元/m²、乡镇 4 元/m²。
房产税	按房产余值、租赁收入计缴。

本公司发生增值税应税销售行为或者进口货物，原适用 16%、10%税率。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事项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9 年第 14 号）规定，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起，适用税率调整为 13%、9%。

（二）税收优惠及批文

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及其实施条例、《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号，自2019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万元但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2、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一海关总署公告2019年第39号）的规定，自2019年4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允许生产、生活性服务业纳税人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10%，抵减应纳税额;本公司属于现代服务业，享受该项税收优惠政策。

七、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一）子企业情况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享有的表决权（%）	投资额（万元）	取得方式
1	中山粤冠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1	中山市	综合	4,000.00	100.00	100.00	2,583.99	1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享有的表决权（%）	投资额（万元）	取得方式
2	中山市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2	1	中山市	综合	2,000.00	100.00	100.00	2,000.00	1
3	中山市路桥建设有限公司	2	1	中山市	综合	20,880.00	100.00	100.00	155,857.89	4
4	广珠东线中山路段有限公司	3	1	中山市	综合	3,500.00	55.00	100.00	3,500.00	1
5	中山市组团土地整理储备有限公司	3	1	中山市	综合	300.00	100.00	100.00	300.00	1
6	中山管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1	中山市	综合	5,052.63	95.00	95.00	5,171.39	4
7	中山管信智建网络有限公司	3	1	中山市	综合	1,000.00	51.00	51.00	510.00	1
8	中山市坦洲公用通信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3	1	中山市	综合	500.00	51.00	51.00	255.00	1
9	山管信智谷科技有限公司	3	1	中山市	综合	500.00	51.00	51.00	255.00	1
10	中山管信智信科技有限公司	3	1	中山市	综合	500.00	51.00	51.00	255.00	1
11	中山市防雷设施检测有限公司	3	1	中山市	综合	1,000.00	100.00	100.00	1,000.00	1
12	中山管信智汇物联有限公司	3	1	中山市	综合	500.00	51.00	51.00	255.00	1
13	中山管信东资科技有限公司	3	1	中山市	综合	500.00	60.00	60.00	255.00	1
14	中山市交通项目建设有限公司	2	1	中山市	综合	1000.00	100.00	100.00	1000.00	1
15	中山市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2	1	中山市	综合	16,000.00	100.00	100.00	16,000.00	1
16	中数海量（中山）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2	1	中山市	综合	5,000.00	100.00	100.00	5,000.00	1
17	中山市交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	1	中山市	综合	100.00	90.00	90.00	32.52	1
18	中山市东部外环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	1	中山市	综合	45,000.00	100.00	100.00	45,000.00	1
19	中山市红光林果有限公司	2	1	中山市	林业	10.00	100.00	100.00	10.00	4
20	中山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2	1	中山市	综合	50.00	51.00	51.00	25.50	1
21	中山市停车场建设经营有限公司	2	1	中山市	综合	1,000.00	100.00	100.00	1,067.43	1
22	中山市畅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3	1	中山市	综合	26.00	100.00	100.00	26.00	1

注1：企业类型：1、境内非金融子企业，2、境内金融子企业，3、境外子企业，4、事业单位，5、基建单位。

取得方式：1、投资设立；2、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3、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4、其他。

注 2：1995 年中山市路桥建设有限公司与外方投资者（香港霍英东基金会有限公司持股 13.5%、香港必达成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9%、香港中恳发展有限公司持股 9%、澳门汉华置业有限公司持股 13.5%）就合作广珠东线中山路段有限公司签订补充合同，协议约定自 2000 年起开始给予外方投资者分红，2000 年到 2005 年合计分红投资额的 63%，完成上述回收及分红后，外方投资者放弃合作后期的分红机会。

八、合并财务报表重要项目的说明

以下注释项目除特别注明之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年初”指 2021 年 1 月 1 日，“期末”指 2021 年 6 月 30 日，“上年”指 2020 年度，“本期”指 2021 年 1-6 月，“上年同期”指 2020 年 1-6 月。

（一）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库存现金	1,857.42	672.24
银行存款	2,638,985,918.06	1,253,230,984.14
其他货币资金	36,921,674.00	41,054,321.64
合计	**2,675,909,449.48**	**1,294,285,978.02**

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用于担保的定期存款或通知存款	630,000.00	630,000.00
诉讼冻结的存款	7,331,674.00	12,770,139.37
银行保函保证金	28,960,000.00	28,960,000.00
合　　计	**36,921,674.00**	**42,360,139.37**

（二）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年初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进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0,000,000.00	
其他		
合计	**50,000,000.00**	

（三）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票据		400,125.23
合计		**400,125.23**

（四）应收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账款	136,030,293.52	135,194,722.94
合计	**136,030,293.52**	**135,194,722.94**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中铁十五局集团有限公司	28,605,210.87	21.03	209,674.25
中交路桥建设有限公司	17,202,634.23	12.65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中山分公司	14,400,082.47	10.59	919,534.52
中山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12,178,116.27	8.95	191,481.21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中山市分公司	8,020,652.63	5.90	451,389.75
合计	80,406,696.47	59.11	1,772,079.73

（五）预付款项

1、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2,470,283.35	98.36		80,047,492.97	99.70	-
1-2 年 (含 2 年)	2,980,286.20	1.61		229,925.22	0.29	-
2-3 年 (含 3 年)	1,692,996.74	0.02		8,301.89	0.01	-
3 年以上		0.01		6,509.64	0.01	-
合计	7,143,566.29	——		**80,292,229.72**	—	**-**

2、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账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广西壮族自治区通信产业服务有限公司	2,490,486.81	34.86	
广东新逸达科技有限公司	757,528.9	10.60	
中山市匠心文化发展管理有限公司	523,670.56	7.33	
广州华鑫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17735.83	3.05	
广东雷云安全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165,367.53	2.31	
合计	4,154,789.63	58.16	

（六）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利息		
其他应收款	343,442,020.23	278,909,902.26
合计	343,442,020.23	278,909,902.26

（1）年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龄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交通商业大厦	260,769.00	260,769.00	5 年以上	100.00	无法收回
银通俱乐部	10,157.22	10,157.22	5 年以上	100.00	无法收回
中山市金骏房地产有限公司	13,200.42	13,200.42	4-5 年	100.00	已发生信用减值
中山市越通机动车驾驶培训中心	13,600.07	13,600.07	4-5 年	100.00	已发生信用减值
宏润建设集团股份有限中山分公司	21,841.20	21,841.20	5 年以上	100.00	已发生信用减值
高振航	60,000.30	60,000.30	1 年以内	100.00	已发生信用减值
中山市矿产资源管理委员会	279,000.00	279,000.00	5 年以上	100.00	已发生信用减值
合计	658,568.21	658,568.21	—	—	—

（2）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债权人名称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中山市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中山西部外环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54,062,334.64	1 年以上	44.86	
中山市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中山市财政局	90,000,000.00	1 年以内	26.21	
中山粤冠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广珠铁路物流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	1 年以上	5.82	
中山管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山市小榄镇工程建设服务中心	5,000,000.00	1 年以内、2-3 年	1.46	
中山市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中山市阜沙镇财政所	2,579,757.37	5 年以上	0.75	
中山管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山市沙溪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214,160.00	1 年以上	0.35	
合计	—	171,492,092.01		79.45	

（七）存货

1、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03,527.38		503,527.38

项目	期末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产成品）	174,297,364.67		174,297,364. 67
周转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等）	9,304.53		9,304.53
其他	62,624,478.51		62,624,478.51
其中：尚未开发的土地储备	62,624,478.51		62,624,478.51
合计	237,434,675.09		237,434,675.09

（续）

项目	年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11,677.18		511,677.18
库存商品（产成品）	149,703,968.29		149,703,968.29
周转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等）	5,204.00		5,204.00
其他	62,624,478.51		62,624,478.51
其中：尚未开发的土地储备	62,624,478.51		62,624,478.51
合计	**212,845,327.98**		**212,845,327.98**

（八）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情况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G105 线中山沙朗至古鹤段改建工程建设管理服务	3,509,934.00	-	3,509,934.00	3,509,934.00	-	3,509,934.00
合　计	**3,509,934.00**	**-**	**3,509,934.00**	**3,509,934.00**	**-**	**3,509,934.00**

（九）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待抵扣税额及留抵额	208,725,962.13	158,176,137.12
预缴企业所得税		136,414.79
合计	**208,725,962.13**	**158,312,551.91**

（十）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对合营企业投资	24,010,288.27		2,545,129.95	21,465,158.32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对联营企业投资	522,127,071.68	50,150,000.00		572,277,071.68
小计	546,137,359.95	50,150,000.00		593,742,230.00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合计	**546,137,359.95**	**50,150,000.00**	**2,545,129.95**	**593,742,230.00**

2、长期股权投资明细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合计	738,530,000.00	546,137,359.95	50,150,000.00			
一、合营企业	20,000,000.00	24,010,288.27				
中山市中油交通加油站有限公司	5,000,000.00	8,595,548.64				
中山交投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5,000,000.00	15,414,739.63				
二、联营企业	1,123,680,000.00	522,127,071.68	50,150,000.00			
中山东环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西藏中工汇兴发展有限公司	1,250,000.00	1,222,791.88				
中山市一环长江路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129,520,000.00	129,219,514.78				
中山坦洲快线建设有限公司	121,000,000.00	91,000,000.00	30,000,000.00			
中山市数政大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1,350,000.00	684,765.02				
中山广建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9,800,000.00		9,800,000.00			
中山交投新基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350,000.00		10,350,000.00			

（续）

被投资单位	本年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合计					546,137,359.95	
一、合营企业					21,465,158.32	
中山市中油交通加油站有限公司		2,545,129.95			6,050,418.69	
中山交投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5,414,739.63	

被投资单位	本年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二、联营企业					572,277,071.68	
中山东环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西藏中工汇兴发展有限公司					1,222,791.88	
中山市一环长江路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129,219,514.78	
中山坦洲快线建设有限公司					121,000,000.00	
中山市数政大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684,765.02	
中山广建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9,800,000.00	
中山交投新基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350,000.00	

3、本期不存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情况。

（十一）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全通教育集团（广东）股份有限公司	353,976,833.92	353,976,833.92
中山中冶翠城道综合管廊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合　　计	**356,976,833.92**	**356,976,833.92**

注 1：本公司母公司持有全通教育集团（广东）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股数合计 5,821.9874 万股，因此本公司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注 2：由于中山中冶翠城道综合管廊有限公司是中山市人民政府指定本公司下属子公司中山市管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出资而计划长期持有的投资，因此本公司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十二）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项目	年末公允价值	年初公允价值
深中通道管理中心	1,219,620,000.00	917,370,000.00
合　　计	**1,219,620,000.00**	**917,370,000.00**

注：本公司母公司作为中山市的出资主体投资建设深中通道，持有深中通道权益投资 10%的股份。作为交易性金融资产，超过一年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非流动金融资产的期末账面价值。

（十三）投资性房地产

1、以公允价值计量

项目	年初公允价值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公允价值
		购置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入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处置	转为自用房地产	
一、成本合计	1,348,585,727.56			——			1,348,585,727.56
土地使用权	1,348,585,727.56			——			1,348,585,727.56
二、公允价值变动合计	3,211,745,672.44						3,211,745,672.44
土地使用权	3,211,745,672.44						3,211,745,672.44
三、账面价值合计	4,560,331,400.00						4,560,331,400.00
土地使用权	4,560,331,400.00						4,560,331,400.00

注：被抵押、质押等所有权受到限制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详见附注八、（四十九）、所有权和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十四）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年初账面价值
固定资产	51,221,272.93	54,148,537.14
固定资产清理	1,529,761.09	1,529,761.09
合计	52,751,034.02	55,678,298.23

（十五）在建工程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中山市市域公路工程	15,501,009,290.15		15,501,009,290.15	14,111,963,400.31		14,111,963,400.31
东部外环高速公路	58,838,630.14		58,838,630.14	456,429,227.36		456,429,227.36
跨境电商平台	7,233,663.67		7,233,663.67			
其他零星工程	1,841,534.78		1,841,534.78	1,881,506.65		1,881,506.65
合计	15,568,923,118.74		15,568,923,118.74	**14,570,274,134.32**		**14,570,274,134.32**

1、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年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万元）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金额	本年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年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纵四线公路工程(含 BT 段）项目	431,597.00	326,936.71	3,267.43			330,204.14
纵四线公路工程终点段（西二环）	55,144.30	38,330.00	5,889.58			44,219.58
古神公路二期工程	246,792.18	84,422.55	438.16			84,860.71
加密八线工程	180,577.55	31,704.66	10,304.94			42,009.60

项目名称	预算数（万元）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金额	本年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年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横四线西段公路工程	182,379.65	185,812.44	4,212.19			190,024.63
纵二线南段（原中拱路）工程	141,040.92	93,384.21	8,943.10			102,327.31
大南公路（加六线）工程（桂涌路）	143,976.30	38,634.71	1.37			38,636.08
S364 十水线工程	162,790.27	140,495.68	3,371.76			143,867.44
合计	1,544,298.17	**939,720.96**	36,428.53			976,149.49

（十六）使用权资产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	**34,009,569.55**	-	**34,009,569.55**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	4,679,503.80	-	4,679,503.80
停车位	-	29,330,065.75	-	29,330,065.75
二、累计折旧合计：	-	**1,925,287.35**	-	**1,925,287.35**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	752,174.40	-	752,174.40
停车位	-	1,173,112.95	-	1,173,112.95
三、减值准备合计	-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	-	-	-
停车位	-	-	-	
四、账面价值合计	-	-	-	**32,084,282.20**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	-	-	3,927,329.40
停车位	-	-	-	28,156,952.80

（十七）无形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年初账面价值
无形资产	95,229,910.85	522,770,564.33
合计	95,229,910.85	522,770,564.33

（十八）开发支出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年初账面价值
跨境电商项目	16,704,036.72	-
合计	16,704,036.72	-

（十九）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余额	其他减少的原因
装修费	4,237,688.56	5,131,838.45	1,282,795.12		8,086,731.89	
其他工程	390,269.46	1,522,053.58	683922.31		1,228,400.73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余额	其他减少的原因
合计	**4,627,958.02**	6,653,892.03	1,966,717.43		9,315,132.62	

（二十）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已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一、递延所得税资产	**3,451,283.09**	**14,894,563.51**	**3,655,972.74**	**14,894,563.51**
资产减值准备	1,632,789.39	7,620,588.81	1,837,479.07	7,620,588.81
计提薪酬及费用	191,413.34	765,653.38	191,413.34	765,653.38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627,080.33	6,508,321.32	1,627,080.33	6,508,321.32
二、递延所得税负债	**813,543,197.93**	**3,254,172,791.71**	**813,543,197.93**	**3,254,172,791.71**
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	802,936,418.11	3,211,745,672.44	802,936,418.11	3,211,745,672.44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0,606,779.82	42,427,119.27	10,606,779.82	42,427,119.27

（2）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91,603,915.33	91,603,915.33
合计	**91,603,915.33**	**91,603,915.33**

（二十一）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道路工程	5,683,859,392.46	5,662,067,025.68
土地储备	3,023,619,495.75	3,041,674,971.78
长期资产预付款	7,376,589.33	5,907,740.20
公路资产	1,310,420,480.37	1,315,480,008.93
合计	10,025,275,957.91	**10,025,129,746.59**

（二十二）短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信用借款	-	418,000,000.00
合计	-	418,000,000.00

（二十三）应付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45,676,136.52	272,596,112.21
1-2 年（含 2 年）	206,0145,59.62	124,653,809.68
2-3 年（含 3 年）	98,545,694.63	82,294,373.67
3 年以上	395,177,927.76	345,768,977.81
合计	945,414,318.53	**825,313,273.37**

其中：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债权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原因
中交路桥建设有限公司	84,866,807.00	尚未结算
广州市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75,705,082.00	尚未结算
湖南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50,778,555.00	尚未结算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中山分公司	12,908,199.66	工程未结算
珠海市远利网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0,362,149.94	工程未结算
广东德苑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9,715,789.24	工程未结算
中移建设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	8,524,548.12	工程未结算
湖南天辰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5,909,693.81	工程未结算
合计	258,770,824.77	——

（二十四）预收款项

1、预收款项账龄情况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	298,915.43
1 年以上	282,570.69	268,924.17
合计	282,570.69	**567,839.60**

2、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债权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结转原因
中山市原点广告有限公司	224,632.75	未结算
合　计	224,632.75	—

（二十五）合同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收货款	15,240,195.88	15,881,636.73
合　计	**15,240,195.88**	**15,881,636.73**

（二十六）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41,920,021.09	37,168,129.28	52,244,471.32	26,843,679.0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5,108.50	2,354,572.47	2636,786.16	307,322.19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五、其他				
合计	**41,945,129.59**	40,239,279.06	54,243,165.12	27,151,001.24

（二十七）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交税费	2,929,980.23	15,085,526.79
合计	2,929,980.23	15,085,526.79

（二十八）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利息	101,311,672.76	38,710,758.02
其他应付款	94,355,56,108.17	8,053,253,146.16
合计	9,536,828,059.93	**8,091,963,904.18**

1、应付利息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企业债券利息	27,440,833.43	3,091,250.00
其他利息	73,870,839.33	35,619,508.02
合计	101,311,672.76	**38,710,758.02**

2、其他应付款

（1）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道路资本金	7,601,836,050.00	6,896,466,050.00
关联方往来	-	672,060,221.21
运维绩效服务费	314,810,000.00	314,810,000.00
押金保证金	86,506,330.66	136,040,922.79
单位往来款		17,311,506.01
交通专项资金	14,131,491.07	9,815,806.86
其他	1,519,544,188.21	6,748,639.29
合计	9,536,828,059.93	**8,053,253,146.16**

（2）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债权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原因
中山市财政局	1,625,990,000.00	运维绩效服务费
中山市五桂山镇经济联合总社	60,798,096.24	未到期
坦洲镇道路桥梁工程公司	8,845,390.49	收购公路未办理确权
深圳德泓祥投资有限公司	3,658,500.00	保证金
三乡镇政府	2,354,764.00	收购公路未办理确权
中山火炬开发区元冠力土石方工程部	1,000,000.00	保证金
合计	1,702,646,750.73	—

（二十九）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40,570,000.00	433,4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60,000,000.00	160,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276,507,469.14	424,803,384.14
一年内支付的租赁款	3,983,894.10	
合计	681,061,363.24	**1,018,203,384.14**

（三十）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6,889,516.42	4,344,816.81
合计	6,889,516.42	4,344,816.81

（三十一）长期借款

借款类别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年末利率区间
抵押借款	1,503,900,000.00	1,669,700,000.00	4.41%-4.9%
信用借款	1,327,945,118.75	806,100,125.00	
小计	2,831,845,118.75	**2,475,800,125.00**	——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	240,570,000.00	433,400,000.00	
合计	**2,591,275,118.75**	**2,042,400,125.00**	

质押及抵押贷款：

贷款单位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团贷款	**1,503,900,000.00**	**1,669,700,000.00**
其中：国家开发银行	648,000,000.00	715,920,000.00
交通银行	362,250,000.00	400,890,000.00
工商银行	37,539,000.00	44,521,000.00
农业银行	123,400,000.00	138,440,000.00
中国银行	106,000,000.00	118,640,000.00

贷款单位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建设银行	94,500,000.00	104,580,000.00
农业发展银行	124,761,000.00	138,179,000.00
广发银行	7,450,000.00	8,53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6,747,900.00	328,500,000.00
合计	1,670,752,100.00	**1,341,200,000.00**

注：1、银团贷款是与国家开发银行、工商银行、农业银行等 8 家银行签订银团贷款协议，用于为古神路、岐江路、福源路、横二线、广珠中线二期、东部快线、南区中环路、城桂路、古神公路等工程建设。

上述贷款抵押物为投资性房地产-虎池围的土地使用权，见附注八（四十九）所有权受限的资产。

（三十二）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债券:14 中山交通债（127041 /1480574）	160,000,000.00	160,000,000.00
债券:20 中山交通 PPN001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债券: 21 中山交通 PPN002	700,000,000.00	
减：一年到期的应付债券	160,000,000.00	160,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00	300,000,000.00

2、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年初余额	本期发行
债券:14 中山交通债（127041 /1480574）	800,000,000.00	2014/11/26	7 年	800,000,000.00	160,000,000.00	
债券:20 中山交通 PPN001	300,000,000.00	2020-11-20	3 年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债券: 21 中山交通 PPN001	700,000,000.00	2021-2-5	3 年	700,000,000.00		
减：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60,000,000.00	
合计	1,800,000,000.00			1,800,000,000.00	300,000,000.00	

（续）

债券名称	本年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年偿还	期末余额
债券:14 中山交通债（127041 /1480574）	-	5,600,000.00	-	-	160,000,000.00

债券名称	本年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年偿还	期末余额
债券:20 中山交通 PPN001	-	9,900,000.00	-	-	300,000,000.00
债券: 21 中山交通 PPN001	700,000,000.00	11,940,833.43	-	-	700,000,000.00
减：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	-	-	160,000,000.00
合 计	**700,000,000.00**	**27,440,** 833.43	**-**	**-**	**1,000,000,000.00**

（三十三）租赁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租赁款	32,084,282.20	-
合计	32,084,282.20	-

（三十四）长期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3,439,876,149.34	3,149,881,962.52
专项应付款		-
减：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76,507,469.14	424,803,384.14
合计	3,163,368,680.20	**2,725,078,578.38**

（1）长期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中山市财政局	2,974,010,000.00	2,704,010,000.00
中山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445,883,407.00	420,000,000.00
应付分期工程款	19,982,742.34	25,871,962.52
合计	**3,439,876,149.34**	**2,725,078,578.38**

（三十五）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合计	2,917,187,310.56	100.00	——	——	2,917,187,310.56	100.00
中山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917,187,310.56	100.00			2,917,187,310.56	100.00
合计	2,917,187,310.56	100.00	——	——	2,917,187,310.56	100.00

注：经中山市中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13 年 8 月 18 日出具“中信验内字【2013】0052 号验

资报告，验证金额为 2,917,187,000.00 元。

（三十六）资本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一、资本（或股本）溢价	11,927,593,574.97			11,927,593,574.97
二、其他资本公积				
合计	**11,927,593,574.97**			**11,927,593,574.97**

（三十七）盈余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变动原因、依据
法定盈余公积金	89,572,468.60			89,572,468.60	
合计	**89,572,468.60**			**89,572,468.60**	

本公司按照净利润的 10%计提法定盈余公积金。

（三十八）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金额
本年年初余额	813,363,938.13	733,849,899.63
本年增加额	-27,176,871.14	84,372,155.43
其中：本年净利润转入	-27,176,871.14	84,372,155.43
其他调整因素		-
本年减少额		4,858,116.93
其中：本年提取盈余公积数		4,858,116.93
本年分配现金股利数		-
其他		
转增资本		-
其他减少		-
本年年末余额	786,187,066.99	813,363,938.13

（三十九）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成本明细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1、主营业务小计	113,720,356.12	78,844,438.971	101,153,517.43	64,003,590.41
其中：检测评估	24,324,007.52	15,486,949.99	19,853,219.66	13,549,056.62
管线工程	32,248,748.53	22,052,852.40	40,238,749.77	28,026,416.24
项目管理	10,527,134.73	2,477,262.26	8,320,590.43	1,148,424.24
节能服务	8,473,436.58	5,868,153.77	8,525,943.25	4,141,593.37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智慧出行	9,657,164.85	7,952,724.80	3,483,350.15	3,326,192.63
建材销售	18,514,490.62	17,528,096.38	13,367,073.45	13,074,316.82
土地资源管理	2,395,028.68	1,968,021.54	2,074,803.16	570,952.13
其他业务	7,580,344.61	5,510,377.83	5,289,787.56	166,638.36
2、其他业务小计	22,420,112.93	13,824,313.15	2,118,909.99	274,779.62
其中：土地及物业租赁托管业务	2,364,763.17	1,704,911.72	1,943,966.73	
其他	20,055,349.76	12,119,401.43	174,943.26	274,779.62
合计	136,140,469.05	92,668,752.12	103,272,427.42	64,278,370.03

（四十）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税金及附加	278,738.59	449,050.73
合计	278,738.59	449,050.73

（四十一）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财务费用

1、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410,280.45	3,369,050.72
聘请中介机构费	212,983.47	65,925.54
租赁费	317,012.64	131,615.51
业务招待费	38,669.80	48,933.00
折旧费	132,240.66	129,056.79
其他	382,335.41	781,506.63
合计	3,493,522.43	4,526,088.19

2、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0,966,419.70	15,709,671.40
折旧费	1,363,424.49	1,198,014.41
办公费	548,833.20	457,390.47
咨询费	2,535,786.43	1,188,281.15
聘请中介机构费	902,291.37	809,754.28
其他	14,097,237.98	8,448,562.82
合计	40,413,993.17	27,811,674.53

3、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费	1,435,667.27	1,078,464.14
租赁办公费	220,365.79	575,448.00
其他	850,641.54	860,030.73
合计	2,506,674.60	2,513,942.87

4、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8,146,224.66	28,444,524.46
减：利息收入	5,727,904.32	3,968,732.66
其他	151,562.76	54,797.22
合计	22,569,883.10	24,527,134.79

（四十二）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收益	178,735.06	479,641.71
合计	178,735.06	479,641.71

（四十三）投资收益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549,246.57	2,744,804.79
合计	549,246.57	2,744,804.79

（四十四）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496,087.26	
合计	-496,087.26	

（四十五）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540,131.44
合计		-540,131.44

（四十六）营业外收入

1、营业外收入类别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268,682.34	2,907,018.04	
合计	268,682.34	2,907,018.04	

（四十七）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72,436.5	2,158.79	
对外捐赠支出	564,000.00	303,125.00	
存货报废（盘亏）损失		37,682.00	
其他	19,751.17	121,000.73	
合计	656,187.70	463,966.52	

（四十八）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771,869.71	3,033,599.34
合计	1,771,869.71	3,033,599.34

（四十九）合并现金流量表

1、 按间接法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信息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27,718,575.66	-18,740,066.48
加：资产减值准备		540,131.4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222,650.87	3,151,077.53
无形资产摊销	767,335.73	710,410.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335,233.86	915,320.3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一”号填列）	72,436.53	2,158.7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一”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一”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一”号填列）	22,632,442.48	27,521,904.79
投资损失（收益以“一”号填列）	-549,246.57	-2,744,804.7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一”号填列）	237,634.00	-467,183.6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一”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一”号填列）	-23,070,554.7	-14,512,268.3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一”号填列）	-372,333,448.97	-102,316,029.9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一”号填列）	344,186,313.70	93,388,041.17
其他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217,778.73	-12,551,308.37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2,675,909,449.48	1,121,012,826.66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1,294,285,978.02	1,416,251,539.08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81,623,471.46	-295,238,712.42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现金	2,675,909,449.48	1,121,012,826.66
其中：库存现金	4,098.48	4,098.4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638,985,918.06	1,096,396,896.1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75,909,449.48	1,121,012,826.66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36,921,674.00	24,611,832.00

（五十）所有权和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年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6,921,674.00	诉讼冻结、银行保函保证金
投资性房地产	2,545,006,117.00	抵押借款

注：

（1）投资性房地产-中山市南朗镇虎池围土地中，土地使用权证号及使用面积分别为：

①中府国用（2012）第 2500059 号，使用面积为 181,848.80 平方米；

②中府国用（2012）第 2500061 号，使用面积为 540,48.60 平方米；

③中府国用（2013）第2500143号，使用面积为106,174.10平方米；

④中府国用（2013）第2500144号，使用面积为101,938.90平方米；

以上地块抵押给银团用于公路建设贷款。

（2）投资性房地产-中山市南朗镇虎池围土地中，土地使用权证号及使用面积分别为：中府国用（2014）第2500203号，使用面积422,601.50平方米。该项地块抵押给纵四线BT项目的建设单位广东省广晟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广东中人集团建设有限公司作为回购的担保。

（3）根据(2018)粤2071民初17417号之五，中山市第一人民法院协助冻结存款通知书和(2018)粤2071民初17417号之五广东省中山市第一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本公司账号396000100100009901，存在7,331,674.00元的存款余额被冻结，冻结期间2020年8月26日起至2021年8月25日止。

（4）中山市建设工程检测中心有限公司作为保函申请人，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签订最高额权限担保合同，担保方式:质押；担保金额:500,000.00元；担保到期日:2022年12月31 ；担保合同编号:(2019) 中银函合字第000005号。

（5）被担保人:中山市建设工程质重检测中心有限公司；担保方式: 质押；币种: 人民币；担保金额: 121,165.82元；担保到期日: 2022年03月31；担保合同编号:(2020) 中银函合字第000001号。

（6）中山市轨道交通有限公司因国内非融资性其他工程项下保函（项目名称：新建深圳至江门铁路中山市境内车站增加建设规模项目），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开立国内保函协议ABC(2019)1017-2。协议第三条规定：存入担保人制定的保证金专户金额28,960,000.00元在保函有效期内不得动用，保函有效期从2020年12月23日至2023年12月22日。

九、或有事项

截止本财务报表签发日，本公司存在以下未决诉讼事项：

案件	进展情况	涉及金额（万元）
沙港路II标建设工程合同纠纷案（中国铁建港航局诉交通集团、交建公司）2020粤20民初97号	2021年1月，就涉案工程工期延误所导致的损失金额，原告向发法院递交了评估申请，法院已通过摇珠方式选择评估机构对本项目损失进行评估，我司已于6月29日向法院提交针对原告提交的《关于鉴定方案的补充意见》的回应意见，目前该案仍在审理当中。	13,025.46
古神公路二期南段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该案已通过法院以摇珠方式选取中介机构，对该项目给原告造成的损失进行评估，待评估结果出具后，我司需要对各损失项目的认定进行分析并发表意见。	3,767.61
神湾大桥扩建工程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2021年6月24日，由我司代理人到华联世纪公司参与本案涉及的工程造价鉴定进行对数，原告东正公司对造价鉴定意见书无异议，我司对鉴定意见书提出异议，本案将在7月16日再次开庭。	1,193.86

案件	进展情况	涉及金额（万元）
古神公路二期北段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中山市财政局已对涉案工程的造价进行审定，待中山市第二人民法院重新安排开庭时间，双方对工程造价的审定结果发表意见。	907.66
翠亨快线工程第五合同段建设工程合同纠纷	2021 年 3 月 11 日第三次开庭，因其中一被告公司企业身份被注销，追加 5 名股东作为当事人，现 5 名股东再根据我方提交的答辩状、证据材料发表质证意见后待安排开庭审理。	729.52

除以上或有事项披露外，截止本财务报表签发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除上述事项外，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一、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母公司基本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中山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国资	—	—	100	100

（二）其他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中山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企业
中山市一环长江路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被投资单位
中山政数大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被投资单位
中山兴中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的股东
中山翠亨投资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之股东
中山市小榄信息网络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之股东
坦洲广播电视工程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之股东
中山市东凤镇集体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之股东
中山市三乡镇集体资产资源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之股东
中山市沙溪保安服务公司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之股东
坦洲快线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被投资单位

十一、按照有关财务会计制度应披露的其他内容

本公司本年度不存在未按照有关财务会计制度应披露的其他内容。

单位负责人（签章）：王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签章）：周清　会计机构负责人（签章）：何汉华

中山市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印章）

二〇二一年八月二十五日